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9

单位名称：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清县深化乡镇改革方案〉的通知》（廊办字〔2020〕8号），结合曹家务乡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乡镇党委是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全面领导本乡镇的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乡镇人大是基层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加强基层政权、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政治文明建设。乡镇政府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本级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职权。乡镇主要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基层政权，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强化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乡风文明等方面履行职能。

第三条 曹家务乡党委、人大、政府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乡党委领导本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乡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

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四条 按照上述职能，曹家务乡设置下列工作机构，机构规格均为股级。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负责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乡各部门的综合协调、行政事务等工作；负责文秘、会务、督查、信息、档案、保密、机要、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负责财务、资产管理等方面工作；负责辖区信访维稳工作；负责辖区统计调查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负责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统战、侨务、民族宗教等方面工作；负责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区域化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居民区党建，党代表联络服务等方面工作；负责人大主席团的日常工作；负责党员教育管理、干部考核、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老干部管理等方面工

作；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方面工作；负责党务公开工作；负责财务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消防、防汛抗洪、抗旱、防灾减灾、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与管理、自然灾害救助和救助款物管理、护林和森林草原防火等方面工作；按权限负责辖区食品安全、乡村道路交通安全等方面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土地调查、规划建设、自然资源保护和监管、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草原建设保护；负责乡村道路建设管理；负责农村供水用水管理工作；负责畜禽遗传保护、市容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利用、河湖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地下水管理、大气污染防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水土保持、人居环境改善、扬尘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禁止露天焚烧秸秆、“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等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综合指挥、信息化网络管理工作；负责信息化平台的运行管理保障；负责统筹协调指挥区域内各条块管理

服务力量；负责对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负责区域内的信息受理、工单派发、辅助决策等工作，及时收集多种途径排查出的民生诉求、矛盾纠纷、问题隐患等信息，并进行汇总梳理、分析研判，根据事件类别和情况，派发给乡相关职能机构进行处置，或按程序上报县级综合指挥平台处置；负责辖区信用体系建设、社会综合治理、调解各类纠纷等相关工作；协调辖区法庭、派出所、司法所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辖区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负责辖区计划生育、社会保障、民政事务、残疾人保障、医疗保障等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经济发展中心）。负责辖区农业、畜牧、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辖区农村扶贫开发的具体实施；负责辖区经济发展、企业服务相关工作；负责辖区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辖区农村“三资”管理、村务公开等方面工作；负责辖区农村土地承包管理相关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农民负担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农民负担专项检查；按照权限落实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负责“气代煤”、燃气供热管理有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八）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依照法定权限，做好本辖区的征兵、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国

防交通、国防设施保护、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九）综合文化服务站。负责辖区科技、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居家养老服务等方面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按照有关规定设置曹家务乡纪委；县监察委员会向曹家务乡派出监察办公室，与乡镇纪委合署办公。曹家务乡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在乡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0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04.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8.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53.0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8.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58.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1.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70.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50.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150.55	总计	62	3150.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70. 55	3070. 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4. 28	1624. 28					
20101	人大事务	1145.20	1145.20					
2010101	行政运行	1145. 20	1145. 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9. 07	479. 07					
2010301	行政运行	479. 07	479. 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06	5. 06					
20808	抚恤	5. 06	5. 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 06	5. 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3. 04	253. 04					
21103	污染防治	253. 04	253. 04					
2110301	大气	253. 04	253. 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 57	168. 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8. 57	168. 5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8. 57	168. 57					
213	农林水支出	958. 21	958. 2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58. 21	958. 2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84. 00	184. 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72. 21	772. 21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 00	2.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 38	61. 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 38	61. 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38	61. 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2022 年度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50.55	2101.08	1049.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4.28	1652.38	51.90			
20101	人大事务	1145.20	1145.20				
2010101	行政运行	1145.20	1145.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9.07	507.18	51.9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9.07	507.18	5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	5.06				
20808	抚恤	5.06	5.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06	5.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3.04	253.04				
21103	污染防治	253.04	253.04				
2110301	大气	253.04	253.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57		168.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8.57		168.5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8.57		168.57			
213	农林水支出	958.21	129.21	829.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58.21	129.21	829.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84.00		184.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72.21	127.21	645.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38	61.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38	6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8	6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0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04.28	1704.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8.5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6	5.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53.04	253.0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8.57		168.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58.21	958.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38	61.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70.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50.55	2981.97	168.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50.55	总计	64	3150.55	2981.97	16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2022 年度单位：万元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2.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6.17	30201	办公费	307.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1.80	30202	印刷费	1.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3.6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13	30205	水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67.31	30206	电费	2.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9	30207	邮电费	21.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27.56	30208	取暖费	7.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4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9.4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69.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25.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人员经费合计		1712.37	公用经费合计					38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57	168.57		168.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57	168.57		168.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8.57	168.57		168.5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8.57	168.57		16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6		3.66		3.66		3.66		3.66		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150.5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255.37 万元，下降 41.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3070.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70.55万元，占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3150.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01.08万元，占66.7%；项目支出1049.47万元，占33.3%；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50.5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2255.37 万元，降低 41.7%，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3150.55 万元，减少 2255.37 万元，降低 41.7%，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70.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9.3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3150.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55.37 万元，降低 41.7%，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8.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9.57 万元，增长 481.3%，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增加；本年支出 168.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9.57 万元，增长 481.3%，主要是政府性基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5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40.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调整预算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315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40.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调整预算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40.25 万元，主要是政府调整预算项目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1.3%，比年初预算增加 40.25 万元，主要是政府调整预算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50.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04.28 万元，占 54.09%，主要用于曹家务乡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办公费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68.57 万元，占 5.35%，主要用于永定河春季生态补水用工项目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253.04 万元，占 8.03%，主要用于气代煤电代煤补贴及环境保护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958.21 万元，占 30.41%，主要用于村街的基础设施建设及村级组织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6 万元，占 0.17%，主要用于去世人员一次性抚恤金、救济费；住房保障（类）支出 61.38 万元，占 1.9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01.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12.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88.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9%，较预算减少 10.45 万元，降低 74.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压减公车运行费。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55 万元，支出决算 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较预算减少 9.89 万元，降低 7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压减公车运行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6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9.89 万

元，降低 7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压减公车运行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8.7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257.24 万元，降低 39.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3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8.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33.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曹家务乡环保资金”等 2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 万元。其中，对“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等项目委托“廊坊益华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参照考核评分细则，自评小组认为我单位 2022 年度整体绩效情况良好，完成本单位发展总体目标任务。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项目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保障我乡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二是提升村街环境。未发现问题。

(2) 我单位 2022 年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评定等级为优，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今后将继续调整和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环境卫生进行巡查，对辖区内“脏乱差”小区和老旧、无物业小区环境卫生“盲点”进行清理，使小区卫生达到标准要求；种树植树对村街进行绿化美化，提升村街环境，创建文明乡镇；环保指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要求、提高域内环境质量				通过项目的开展，防止各类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保障我乡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棵数	12	10	10	8	
			绿化美化村街数量	43	4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按计划完成	按计划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5%	10	10	
			指标 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村街环境	提升	提升	10	8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各类环境污染的发生	减少	减少	10	7	
			减少我想区域垃	减少	减少	10	9	

			圾量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治理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对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复核评价，复核得分 77.71 分，评价等级为中。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89 分，评价等级为良。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名称			永清县曹家务乡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签字）	张建伟			
联系人			刘梦		联系电话	15731673115			
评价时段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30 70.54675	3070.54675	人员经费	1632.372155	1632.372155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388.707267	388.707267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1049.467328	1049.46732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其他收入			— —			
			合计	30 70.54675	3070.54675	合计	3070.54675	3070.54675	
年度 主要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任务	重点工作一：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资金	已完成	项目一：曹家务乡种树清垃圾精美我家乡资金	已完成	20	20		20	20
	重点工作二：曹家务乡政府搬迁经费	已完成	项目二：曹家务乡政府搬迁经费	已完成	21	21		21	21
	重点工作三：永清县曹家务乡潘庄子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前期费	已完成	项目三：永清县曹家务乡潘庄子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前期费	已完成	10.895428	10.895428		10.895428	10.895428
	重点工作四：曹家务乡永定河春季生态补水用工、机械资金	已完成	项目四：曹家务乡永定河春季生态补水用工、机械资金	已完成	168.5719	168.5719		168.5719	168.5719
	重点工作五：曹家务乡 2021 市级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潘庄子村、韩台村、北仓上村	已完成	项目五：曹家务乡 2021 市级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潘庄子村、韩台村、北仓上村	已完成	74	74		74	74

	重点工作六：曹家务乡 2022 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潘庄子村、韩台村、北仓上村、大芦庄子村	已完成	项目六：曹家务乡 2022 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潘庄子村、韩台村、北仓上村、大芦庄子村	已完成	110	110		110	110
	重点工作七：曹家务乡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已完成	项目七：曹家务乡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已完成	645	645		645	645
	金额合计				1049.467328	1049.467328		1049.467328	1049.4673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 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预算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4
		预算调整率	0	98.72%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1.预算调整率等于 0 的，得满分；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 5%的，得 0 分；3.	0

						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支出进度率	≥100%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刻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刻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4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 0 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	具备要点 1-6 得 100%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 0 权重分。	3

						批程序和手续；3.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0	3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6 实际值各得 20%权重分。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 3.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报政策和项目数）×100%。	实际值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部项目的个数）×100%。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批；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1

						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办法；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40%权重分。	1
部门产出 (40 分)	数 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	15
								
	质 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时 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 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84.95%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4
								
部门效果 (20 分)	经济效益	经济实力稳定增长	增长	增长效果明显	10	部门工作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进行设置。除重点工	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按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	2
		减少了渣土车运输	减少	减少效果明显				2
	社会效益	社会事业全面提升	提升	提升效果明显				2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稳定	稳定效果明显				2

	生态效益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改善	改善效果明显		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	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2
	满意度	服务民众满意度	≥90%	9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或行风评议的方式开展。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目标值的，得满分；2.满意度小于或等于60%的，得0分；3.满意度在60%—目标值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目标值-60%）*权重	8
合 计			-	-	100	-	-	89
评价结论			良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预算完成率基本达标，结转结余率超标完成，三公经费变动率符合标准，较好的落实资产、财务管理制度及执行，人员在职控制情况良好，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按照规定履行预算信息公开，绩效自评工作与项目申报工作开展较顺利，对重点工作的各方面执行良好，全年工作带来良好的经济、社会及生态效益，获得了惠及区内民众及企业较高满意度。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支付进度超标准完成;预算调整率未控制在良好的范围内，超过标准的 98.72%，绩效自评未公开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本年度主要受人员调入而增加人员经费，追加部分项目支出综合导致预算调整率偏高；另外，本年度由于上级补助资金有结余造成结转结余变动率较高。绩效自评公开未充分认识到重要性。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项目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按轻重缓急原则合理安排，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规范性。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高度重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是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的落脚点。我单位将通过采用多种方式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转化为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具体行动。落实绩效评价整改意见，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认真落实绩效评价整改意见是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落实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编制质量。
	3. 其他措施	充分运用自评结果，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对合理安排绩效目标的积极作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安排支出资金的重要依据，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将绩效因素作为绩效目标安排的重要依据，对上年度绩效完成不好的，减少预算安排加强绩效监督，反之应增加预算安排。形成“绩效预算分配，使用结果评价，下年度绩效预算分配”的绩效预算约束环，使绩效管理贯穿财政支出领域和分配领域，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备 注		

填表要求：

- 1、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按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所列数据填写。
- 2、重点工作任务对应安排的重点项目部分，重点项目选择标准：单个项目资金额为 150 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合计资金占全部专项资金金额 60%以上，个数要求为专项项目总数占 30%以上。（包含部门系统账号 001 的项目）
- 3、部门产出部分和部门效果部分的各项指标为必须考虑的要素，可根据部门职责、全县发展重点工作设置，应主要围绕重点项目的产出效果情况来确定核心业务指标。同时，部门效益指标部分除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 5 个）
- 4、整体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级）划分为四个等次，“优”等次：90 分（含）—100 分、“良”等次：80 分（含）—90 分、“中”等次：60 分（含）—80 分、“差”等次：60 分以下。
- 5、指标解释、评分规则依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填写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金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金经营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